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0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6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6,444,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9,660,046.62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6,783,953.38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到账，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天衡验字（2021）0011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342,871,698.11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6,087,744.71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930,556.61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19,214,422.65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50,833,953.82
加：利息收入	277,767.95
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2,493,740.27
减：手续费	1,263.54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结构性存款）	210,339,775.43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195,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

2021 年 9 月，公司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南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南丰支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类型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1102028929000080288	活期存款	58,544.15

司张家港分行南丰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南丰支行	387670665013000094938	活期存款	13,185,470.60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	8010188811768	活期存款	2,095,760.68
合 计			15,339,775.43

2、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合理利用资金，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结构性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产品 名称	类型	购买日	赎回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余 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南丰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36 期 L 款	结构性存款	2022/4/1	2022/7/8	1.3%-3.65%	4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51 期 W 款	结构性存款	2022/4/11	2022/7/14	1.3%-3.65%	4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南丰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 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2022/4/11	2022/7/13	1.7%-5.1%	50,000,000.00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1 天（挂钩汇率看跌）	结构性存款	2022/4/11	2022/7/13	1.7%-5.1%	50,000,000.00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丰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2165 期	结构性存款	2022/6/17	2022/8/17	1.59%-2.7%	5,000,000.00
合 计						195,000,000.0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高品质锻造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高端装备关键零组件精密加工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734.7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83.4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93.06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 5,176.46 万元。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暂未使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15,339,775.43 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195,000,000.00 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张家港海锅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678.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34.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921.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品质锻造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否	16,000.00	16,000.00	2,073.33	7,147.58	44.67	2023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精密加工项目	否	26,000.00	15,670.00	2,620.17	4,469.05	28.52	2023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3,000.00	1,008.40	41.23	304.81	30.23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45,000.00	32,678.40	4,734.72	11,921.44	36.4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均处在建设期，无对应期间的承诺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083.4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93.06 万元。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资金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除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19,500.00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注：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各加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